

广东嘉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 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预披露公告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陈泳洪保证向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公司股东陈泳洪先生现持有公司股份 55,541,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0.27%），其计划自本次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 19,260,401 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3.8%）。

广东嘉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收到股东陈泳洪先生出具的《关于减持股份计划的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的名称：陈泳洪

（二）股东持有股份的总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泳洪直接持有 55,541,000 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0.27%。

2021 年 6 月 9 日，陈泳洪与林少斌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约定陈泳洪将其持有的 36,280,599 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7.15%）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转让给林少斌先生，上述股份转让事项在办理过户手续，截至目前未交割过户。

陈泳洪先生除上述协议转让股份外，名下尚持有 19,260,401 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3.8%）。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 本次拟减持的原因：个人财务安排。

(二) 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持有的公司股份（包含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后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部分）。

(三) 拟减持股份数量及比例：拟减持 19,260,401 股公司股份全部或部分，全部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3.8%。

(四) 减持方式：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其中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

(五) 减持期间：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

(六) 减持价格区间：根据减持时市场价格确定。

(七) 本次拟减持事项不存在违反陈泳洪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或承诺的情形。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 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由陈泳洪先生根据市场情况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数量、价格的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

(二) 陈泳洪先生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三) 本次减持计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四、备查文件

《关于减持股份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广东嘉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23 日